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

Great Eagl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41)

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為鷹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_____ 股份(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股東」)，
茲委任(附註3) _____ (姓名)，
地址為 _____，
若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32樓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依照下列指示就各項決議案投票，如並無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本公司於2025年3月28日刊發的通函內所界定的詞彙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者具有相同含義。

普通決議案(附註5)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	宣布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50港仙之末期股息。		
3.	重選羅康瑞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	重選羅孔瑞先生為執行董事。		
5.	重選簡德光先生為執行董事。		
6.	重選李王佩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	重選朱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	釐定每名董事之董事袍金為每年220,000港元。		
9.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0.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11.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		

日期(附註6)

簽署(附註6)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姓名及地址。所有聯名股東之姓名亦須清楚列明。
- 請填上以股東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其上所有以股東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閣下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在指定位置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代表閣下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下的相關欄目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下的相關欄目填上「✓」號。如並無就決議案的任何相關欄目填上「✓」號，即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就該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有關決議案的細節及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於2025年3月28日刊發的通函。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並註明日期。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公司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若為任何股份之聯名股東，則其中任何一名人士可就該股份在任何會議上親身或由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人士；但如該等聯名股東中多於一名人士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會議，則出席人士中僅姓名於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就此該股份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33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 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以點票方式進行表決。
- 以點票方式表決時，每名親身出席的股東或法人代表或委任代表可按股份數目獲得每股一票的投票權。擁有超過一票投票權的人士不必盡投其全部票數或以同一方式作出投票。
- 倘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於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2時正在香港生效，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會改期。本公司屆時會在本集團網站(www.GreatEagle.com.hk)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布，以通知股東改期後之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 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場地設有輪椅通道。任何人士陪同需要協助之股東將獲准進入2025年股東周年大會會場。倘任何殘障股東對出席事項有疑問，請電郵至GreatEagle.ecom@greateagle.com.hk與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部聯絡。
- 為免存疑，任何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的額外手寫指示，本公司將不予處理。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之涵義，當中包括(但不限於)閣下之姓名、地址及／或電話號碼。閣下於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乃屬自願性質，有關資料僅就本表格內上述之任何用途而收集及將披露或轉移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倘若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閣下的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內保留以作核實及記錄用途。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通知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之個人資料私隱主任，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FSC
www.fsc.org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採業

FSC® C132597